

证券代码：831322

证券简称：朗悦科技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北京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审计机构对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出具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北京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朗悦科技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21019 号）。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就上述审计报告的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说明如下：

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的事项主要内容为：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朗悦科技公司 2023 年发生净亏损 1,942,028.15 元，累计归属于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202,390.84 元，累计归属于公司净资产 2,956,529.80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朗悦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

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北京朗悦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北京朗悦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且财务报表附注（二）中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 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规定，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是适当的。

对于持续经营的问题，公司拟采取多元化业务销售模式，加大销售力度，开拓优秀合作代理商；同时，积极优化各项费用成本，减少不必要的支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现金流能够保证正常运转。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所标注事项段提请关注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表示同意和接受。

特此说明。

北京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